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雪天盐业
股票代码：600929
信息披露义务人

序号	名称	住所或通讯地址
1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2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A-46 房
3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28 楼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天盐业"、"上市公司"、"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雪天盐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雪天盐业、	指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轻盐集团、控股股东	指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轻盐晟富基金	指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轻盐创投	指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自 2021 年 9 月 2 日(即上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之日)至今，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雪天盐业股份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累计持股比例减少超过 5.00%。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的小数外，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公司名称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法定代表人	冯传良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000183762939A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从事盐的开采、加工及其相关的化工业务、食品批发零售业务、塑料制品业、陶瓷制品业、医疗服务业;盐及相关化工产业投资,餐饮、旅馆、旅游及娱乐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自有资产经营管理(以上项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提供经济信息咨询;生产、销售、研究、开发精细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日化产品、电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食品、工业微生物,造纸原料及各类纸制品、工程陶瓷、日用陶瓷、艺术陶瓷、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中介);自有房屋租赁;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健康管理;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6 年 7 月 26 日
通讯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联系电话	0731-8444928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轻盐集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冯传良	董事长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2	李志勇	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3	田轶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4	李会群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5	张鹏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6	杨丰夷	董事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7	何宏伟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8	潘小青	监事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9	彭转	监事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10	谢军	监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1	何新	监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2	汪俊	监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3	徐崇云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4	陈伟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5	李振汉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6	陈全胜	董事会秘书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7	李瑛	总经济师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18	魏旅	总工程师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公司名称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A-46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100MA4Q3CDA1Y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7 日
通讯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轻盐阳光 CEO14 楼
联系电话	0731-8980073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轻盐晟富基金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陈浩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轻盐晟富基金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1,000.00	82.00%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0.60	18.00%
合计		50,000.00	100.00%

轻盐晟富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M0YBN59	法定代表人	陈浩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B-68 房	营业期限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构成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公司名称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 188 号滨江基金产业园 2 栋 204
法定代表人	任颜
注册资本	97,882 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3000056766192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证券投资。(以上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28 楼
联系电话	0731-8980070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轻盐创投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任颜	董事长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2	徐青	总经理、董事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3	李鹏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4	孙俊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5	刘晖	董事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6	李利群	董事	无	女	中国	长沙	否
7	刘复兴	财务总监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8	胡润新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9	丁小钢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10	陈昭先	副总经理	无	男	中国	长沙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轻盐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轻盐晟富基金及轻盐创投 100.00%股份，系轻盐晟富基金和轻盐创投的控股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雪天盐业外，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轻盐集团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以雪天盐业股票为换股标的的可交债，并将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进入换股期。未来，因轻盐集团可交债持有人换股，将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雪天盐业的股份总数相应减少。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轻盐集团因可交债持有人选择换股可能被动减少所持有的雪天盐业的股份。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减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因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登记结束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6,390,733 股，股本数量由 931,899,062 股增加至 1,348,289,795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股份数量有所增加，合计持股数增加至当前的 984,664,23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数量的 73.03%。

2、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88 万股，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64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持股数量不变。

3、2022 年 7 月 6 日，因公司实施可转债强制赎回，股本数量增加至 1,474,480,49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66.78%。

4、根据《关于同意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30 号)，公司向 16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68,060,41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74,480,490 股增加至 1,642,540,900 股。2023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来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新增股本 168,060,410 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变为 1,642,540,9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 984,664,23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9.95%。因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因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1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前，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62,826,865 股，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95,578,867 股，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6,258,502 股，三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84,664,234 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 73.03%。

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62,826,865 股，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95,578,867 股，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6,258,502 股，三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84,664,234 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 59.95%。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相关方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股份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股份比例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862,826,865	63.99%	862,826,865	52.53%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78,867	7.09%	95,578,867	5.82%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58,502	1.95%	26,258,502	1.60%
合计	984,664,234	73.03%	984,664,234	59.95%

注：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包括"轻盐—中信建投证券—23 轻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轻盐集团所持雪天盐业股份中有 299,292,631 股处于限售状态，轻盐晟富所持雪天盐业股份中有 95,578,867 股处于限售状态。

2023 年 1 月，轻盐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发行 20 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债券名称"23 轻盐 EB"，相关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轻盐集团与本期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之担保及信托合同》，约定标的股票及其孳息为本期可交换债券的担保及信托财产。轻盐集团持有的共计 300,000,000 股标的股票，约占公司本次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前股本总数的 20.35%，已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并划入担保及信托专户。轻盐集团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包括"轻盐—中信建投证券—23 轻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雪天盐业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三)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法务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联系电话：0731-84449266

联系人：刘昆(证券事务代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冯传良
2023 年 7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法定代表人：
陈浩
2023 年 7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任颜
2023 年 7 月 13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股票简称	雪天盐业	股票代码	600929.SH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名称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 栋 401A-46 房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名称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28 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其他 ☑ 股份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984,664,234 股 持股比例：73.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984,664,234 股 持股比例：59.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冯传良
2023 年 7 月 13 日
湖南轻盐晟富盐化产业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法定代表人：
陈浩
2023 年 7 月 13 日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任颜
2023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3-065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天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盐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完成发行"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标的股票为轻盐集团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 A 股股票，债券简称"23 轻盐 EB"，债券代码"137168"。

根据有关规定和《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可交换债券换股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至本期债券兑付日期(2026 年 1 月 12 日)，本期可交换债券的初始换股价格为 9.30 元。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换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5 日起由 9.30 元 / 股调整为 9.05 元 /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轻盐集团持有公司 862,826,865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 52.53%，其中通过"轻盐—中信建投证券—23 轻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 300,000,000 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 18.26%，轻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84,664,234 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 59.95%。进入换股期后，假设全部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全部用于交换公司股票，轻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将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但并不影响轻盐集团的控股股东地位，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将密切关注轻盐集团因其可交换公司债券投资者换股导致所持本公司股份减少的情况，并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3-063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1、发行数量：168,060,410 股

2、发行价格：6.58 元 / 股

● 预计上市时间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天盐业"或"发行人")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新增 168,060,410 股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普通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 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168,060,41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盐集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1、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3、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过程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轻盐集团转来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出具的《湖南省国资委关于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22]143 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30 号，签署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股。

2、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3 年 6 月 20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保留两位小数，向上取整)，即发行底价为 6.20 元 / 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程序和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6.58 元 / 股，发行价格为发行底价的 106.13%。

3、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发行的数量为 168,060,410 股，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未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442,344,147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 178,360,887 股，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即 124,852,621 股)。

4、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费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5,837,497.8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492,488.7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97,345,009.01 元。

5、本次发行的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6、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7、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0641 号)，截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止，申万宏源已收到雪天盐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1,105,837,497.80 元(大写：壹拾壹亿零伍佰捌拾叁万柒千肆佰玖拾柒元捌角)。

2023 年 6 月 30 日，申万宏源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 年 7 月 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0642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8,060,410.00 股，每股价格 6.58 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5,837,497.8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8,492,488.79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97,345,009.01 元，其中增加股本 168,060,41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929,284,599.01 元。

2、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新增 168,060,410 股，登记完成后股份总数变更为 1,642,540,900 股。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机构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律师事务所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自律规则有关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自律规则的规定。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股票数量为 168,060,41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05,837,497.80 元。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获配数量、获配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价格(元 / 股)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蒋黎	6.58	5,319,148	34,999,993.84
2	长沙麓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58	5,319,148	34,999,993.84
3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8	7,598,784	49,999,998.72
4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8	6,079,027	39,999,997.66
5	北京时间投资管理股份公司 - 时间方舟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8	5,319,148	34,999,993.84
6	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58	4,863,221	31,999,994.18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沣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沣途沣泰贰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6.58	4,863,221	31,999,994.18
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8	12,917,933	84,999,999.14
9	UBS AG	6.58	10,